

阳江市供销合作联社

阳供〔2025〕5号

阳江市供销合作联社关于印发2025年公共型农产品冷链物流补助试点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供销社，市供销社机关科室、直属单位：

根据《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关于做好2025年公共型农产品冷链物流补助试点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粤供事函〔2024〕354号）、《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关于下达2025年公共型农产品冷链物流补助试点专项资金任务清单的通知》（粤供事函〔2025〕3号）、《广东省供销社公共型农产品冷链物流补助试点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2025年）》（粤供事函〔2025〕23号），省财政安排90万元专项资金，以直接补助的方式支持我市供销社2025年公共型农产品冷链物流补助试点工作。为确保试点项目、专项资金落地落实，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为农服务根本宗旨，围绕当地特色优质农产品，

开展面向小农户和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冷链物流全程社会化服务，通过社有企业牵头带动，对接“社村”合作试点地区、冷链物流骨干网、农资农技网、产销对接网等经营服务网络优势，省市县镇供销社联动发力，运用数字化赋能，为特色优势农产品提供“订单收购+商品化处理+冷藏保鲜+错峰销售”全程冷链物流服务，在稳定农产品市场价格、降低农产品腐损率、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等方面发挥作用。

（二）目标任务。2025年，依托冷链物流骨干网，围绕当地特色优质农产品，打造供销社农产品公共冷链物流服务示范项目1个以上，服务特色优质农产品1种以上，冷链物流全程服务农产品3000吨以上，降低农产品腐损率6%以上，减少农产品腐损180吨以上，形成可持续、可复制、可推广的“订单农业+全程社会化服务”模式。到2027年，打造供销社农产品公共冷链物流服务示范项目3个以上，服务特色优质农产品3种以上，降低农产品腐损率6%以上；每年实现冷链物流全程服务农产品3000吨以上，减少农产品腐损180吨以上。

二、主体责任

（一）责任主体。阳江市供销社作为责任主体，负责制定项目实施方案，负责实施主体的选取、监管、退出和资金追缴等，组织项目实施和监管，加强资金管理，做好信息公开、绩效自评、项目验收等工作，接受省级监督检查和绩效考评。

（二）实施主体。阳江市供销社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实

施主体，负责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遴选服务组织，做好项目宣传推广、信息公开、补助申请审核，严格执行专项资金预算，整理归档补助材料，接受验收考评、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

（三）服务组织。由实施主体公开遴选农产品冷链物流服务组织。所遴选的服务组织应具备一定带动力、基础设施条件较好、业务能力较强等条件，并且供销社系统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不低于34%。

三、实施内容

（一）支持范围。采取直接补助等方式，对供销社农产品冷链物流社会化服务示范项目予以支持。重点支持围绕特色优质农产品，实施“订单收购+商品化处理+冷藏保鲜+错峰销售”全程冷链物流服务。主要用途包括商品化处理设备购置、农产品保鲜技术研究、开展冷藏保鲜和商品化处理、数字供销推广运用和技能培训等服务的补贴，以及农产品和农副产品集中上市保价收购、错峰收储的资金贴息等方面。

1.订单收购服务。以订单农业为牵引，通过整合后端销售需求，实施订单收购或保价收购，打造特色优质农产品“从田头到餐桌”、标准化可溯源的全产业链。实现特色优质农产品产销对接，建立健全特色优质农产品错峰供给机制，在农产品集中上市价格下跌到成本以下时，实行保价收购，进行临时收储调节，稳定农产品价格。

2.组织生产服务。根据订单需求，发挥供销社在生产端的社

会化服务优势，以及熟悉掌握当地优质农产品种植分布的优势，联合当地供销社组织农户生产，或向当地种植户组织优质货源采购，确保按订单的产品要求有效供应。

3.商品化处理服务。根据特色优质农产品的订单要求及标准，对农产品规格、品质等进行分类分级分拣和包装，提供特色优质农产品贮藏保鲜全过程解决方案，通过引进农产品加工企业或购置加工设施设备，提供初级加工服务。围绕主导产品，开展初加工、精深加工等商品化处理服务，提升农产品整体价值，实施品牌创建与运营，提升商品化水平。

4.冷藏保鲜服务。组织专业技术力量，因地制宜研究特色优质农产品贮藏、加工、保鲜等全过程冷链保鲜解决方案，推动健全覆盖农产品加工、冷藏、冷链运输的全程冷链物流服务标准化体系，最大限度降低农产品损耗，确保品质可靠和质量安全。

5.数字供销推广运用和技能培训服务。依托线上数字化运作平台，提供交易、结算、信息、数据等服务，实现需求下单、跟踪货物流向、交流信息等功能。通过专家授课、现场参观教学等多种方式，为小农户和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供冷藏保鲜、农产品品牌创建、农产品电商、数字供销等技术培训、宣传和推广。

（二）资金安排

安排阳江市2025年公共型农产品冷链物流补助试点专项资金90万元，用于打造供销社农产品公共冷链物流服务示范项目1

个以上。

（三）补贴内容

1.补贴对象。通过线下综合服务平台和线上数字化运作平台参与供销社冷链物流社会化服务的小农户、“供销农场”生产基地、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产品生产流通服务企业等经营主体。

2.补贴标准。对开展特色优质农产品全程冷链物流服务所产生的冷藏保鲜费、商品化处理服务费、数字供销推广运用和技能培训服务等，根据经核定的线下记录信息或线上交易数据按规程给予财政补助，补助金额原则上不超过服务费用的25%；商品化处理设施设备购置、农产品保鲜技术研究费等，根据购置协议（合同）、技术研究方案协议（合同）等按规定给予财政补助，可根据实际比例予以补助或全额补助；对开展农产品集中上市，开展保价收购、错峰收储的，按规定给予贷款利息补贴，贴息利率按同期同档次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70%且不得超过2%。

3.补贴方式。实施主体根据自身业务量向责任主体申报2025年补贴额度，责任主体经过审核后及时公布补贴额度，实施主体依据《广东省供销合作社公共型农产品冷链物流补助试点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2025年）》规定开展补贴发放工作。

四、发放程序

（一）申报。补贴对象根据实际情况填报补贴申请资料，包括《2025年公共型农产品冷链物流补助试点服务补贴申请表》（

附件2)、《2025年公共型农产品冷链物流补助试点服务补贴联农带农情况表》(附件3)及相关证明材料。补贴申请资料由服务组织收集汇总后,统一提交实施主体。

(二)审核。实施主体对服务组织提交的补贴申请资料进行审核,并报责任主体审定。经审定符合条件的补贴对象名单及金额在市政府官网公示5个工作日。

(三)发放。公示无异议后,实施主体及时向审定的补贴对象发放服务补贴,并在补贴发放后5个工作日内将补贴发放情况报责任主体。

(四)验收及绩效评价。责任主体按规定开展项目验收考评及绩效评价工作。实施主体在责任主体的指导下开展项目验收及绩效自评工作。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市供销社公共型农产品冷链物流补助试点工作专班,由负责同志为组长,业务科、财审科负责同志和各县(市、区)供销社负责同志为成员,扎实推进公共型农产品冷链物流补助试点。实施主体要切实承担起试点项目的建设,安排专人负责,确保依时完成试点项目绩效目标。

(二)加强联合合作。主动联合省供销社直属企业,对接“社村”合作试点地区、冷链物流骨干网、农资农技网、产销对接网等经营服务网络优势,省市县镇供销社联动发力,运用数字化赋能,打通“采购、储藏、运输、加工、销售”全流程,为特色

优质农产品全过程各环节提供冷链物流全程服务，在稳定农产品市场价格、降低农产品腐损率和物流成本、促进农业增产及农民增收等方面发挥作用。

（三）加强监督管理。责任主体要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强化工作调度和监督检查，细化补贴标准，严格审核把关，及时跟踪项目进展情况，做好信息公示公开；要充分发挥供销社系统内部审计作用，加强对专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跟踪监管，确保项目资金使用合法合规。实施主体要建立试点项目专项资金专账，及时发放补贴，不得挤占、截留或挪用专项资金，确保专款专用。

（四）加强宣传推广。开展公共型农产品冷链物流补助试点工作供销社系统实施“百千万工程”，加快推进供销社为农服务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全市供销社系统要加强宣传推广，加强典型剖析，打造示范样板；要引导小农户和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形成使用冷链物流习惯，突出供销特色，扩大影响力，争取党委政府在乡村振兴和“百千万工程”等相关政策及资金的支持，积极与当地财政部门对接，及时将专项资金落实到具体项目实施主体，聚力做好“土特产”文章，不断夯实联农带农机制，促进农民增收致富。

附件：1. 阳江市供销合作社2025年公共型农产品冷链物流补助试点专项资金分配方案

2. 2025年公共型农产品冷链物流补助试点服务补贴申请表

3. 2025年公共型农产品冷链物流补助试点服务补贴联农带农情况表

阳江市供销合作联社

2025年2月19日

附件1：

阳江市供销合作社2025年公共型农产品冷链物流补助试点专项资金分配方案

单位：万元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内容	绩效指标	分配资金
合计				90
阳江市供销合作联社	2025 年 公 共 型 农 产 品 冷 链 物 流 补 助 试 点	围绕水产品等特色优质农产品，支持建立科学化、标准化的18个环节公共型农产品全程冷链社会化服务体系，通过龙头企业带动，业务协同合作，充分运用数字化赋能，打通“采购、储藏、运输、加工、销售”全流程，为特色优质农产品冷链全程各环节提供服务保障。	围绕特色优质农产品，打造供销社农产品公共冷链物流服务示范项目1 个以上，冷链全程服务农产品3000吨以上，降低示范项目区特色优质农产品腐损率6%以上。	90

附件2:

2025年公共型农产品冷链物流补助试点
服务补贴申请表

补贴 对象 信息	单位(或个人)名称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或身份证号码)					
	经营范围					
	单位性质		☐ 小农户 ☐ 农产品全产业链服务示范基地(供销农场) ☐ 农民专业合作社_ ☐ 农产品生产流通企业 ☐ 其他__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银行 账户 信息	户名				
		账号				
开户行						
使用供销社冷链物流服务情况						
服务组 织名称			使用服 务内容	☐ 冷链仓储服务 ☐ 冷链运输服务	服务 期间	
服务产 品品种	数量 (单位)	服务收费标准 (元/单位)	服务费用总额 (元)		补贴标准(服务 费用占比%)	申请补贴金额 (元)

联农带农情况		
联农带农户数(户)		带动收入金额(万元)
联农带农方式(对应联农带农方案, 可多选)	☐ 技术培训指导 ☐ 提供社会化服务 ☐ 收购农产品 ☐ 入股分红 ☐ 土地流转 ☐ 其他_____	
郑重承诺: 本单位(本人) 所提供的信息及相关佐证材料合法、真实、准确; 如有不实之处, 愿负相应法律责任, 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申请补贴单位(或个人) 签章: 年__月__日		
服务组织确认: 服务金额_____(元) 盖章 年 月 日	实施主体审核: 补贴金额_____(元) 盖章 年 月 日	责任主体审定: 补贴金额_____(元) 盖章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

- 1.本表由服务补贴对象填报;
- 2.“银行账户信息”中, 申请补贴个人填写本人的银行卡信息, 申请补贴企业或组织填写本单位对公账户信息。
- 3.提交佐证材料清单:
 - (1)申请补贴个人须提供居民身份证证明; 申请补贴企业或组织须提供法人登记证书、营业执照及其他经营主体性质的证明材料。
 - (2)提供经服务组织盖章核定的线下综合服务平台记录信息或线上数字化运作平台交易数据(业务清单)。

线下综合服务平台: 是指供销社现有助农服务平台(中心)、镇村经营服务网点、冷库园区等, 或新建农产品综合服务站。

 - (3)提供使用供销社公共冷链物流服务的合同及资金往来证明(发票、资金流水、收据等)。
 - (4)提交《2025年公共型农产品冷链物流补助试点服务补贴联农带农方案》及其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及资金往来等证明)。
- 4.相关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 原件备查。

附件3:

2025年公共型农产品冷链物流补助试点
服务补贴联农带农情况表

补贴对象(盖章):

填报日期:

序号	农户或农民组织信息				联农带农情况				佐证材料	备注
	单位(或个人)名称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联系人	手机号码	方式	实施期间	具体内容	带动收入金额(元)		
1	示例				1.储存农产品	2024年X月-X月	本公司(合作社)在X X冷库储存农产品(X数量), 价值X元。		☐ 合同或协议 ☐ 发票或收据 ☐ 资金流水记录 ☐ 相关信息报道或照片 ☐ 其他: _____	
2										
3										

注意事项:

- (一)此方案由补贴对象根据实际填报。
- (二)联农带农方式: 1.收购农产品 2.技术培训指导 3.提供社会化服务 4.入股分红 5.土地流转 6.其他_____;
- (三)连同《2025年公共型农产品冷链物流补助试点补贴申请表》一并提交, 同时提交联农带农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及资金往来等证明);
- (四)审核单位随机抽取查验农户信息及联农带农成效。